

# 兴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兴疫情防控办发〔2022〕19号

## 关于转发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的通知

县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吕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转发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吕疫情防控办发〔2022〕4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做好“五一”假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# 吕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吕疫情防控办发〔2022〕40号

## 关于转发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，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山西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晋疫情防控办发〔2022〕5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切实抓好贯彻落实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吕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4月29日印发

# 山西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晋疫情防控办发〔2022〕53号

## 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假期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，省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当前，全国疫情多发散发频发，形势异常复杂严峻，省外疫情外溢风险持续存在。近期，我省发生多起输入性疫情，全省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任务艰巨繁重。“五一”假期人员流动大，聚集性活动增多，疫情风险明显上升，为认真贯彻省委疫情防控专题会议精神，确保全省疫情形势平稳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严格责任落实，强化应急值守。**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

“五一”假期疫情防控工作，进一步强化各级领导责任，强化联防联控机制，结合本地本部门疫情防控实际，提前制定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，严格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防控措施。严格领导在岗带班和专人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坚持“日报告”和“零报告”，一旦发生疫情，立即启动应急指挥体系，实施提级管控和扁平化管理，快速有效处置疫情，坚决切断传播途径，严防疫情扩散蔓延。

**二、严格出入管理，强化人员管控。**坚持“非必要不出省”，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，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（市、区）。省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人员严格限制离开本县，执行特定公务确需出行的，持 48 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绿码出行，14 日内有新增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所在县旅居史人员严格限制进京。

各地要加强省外入晋返晋人员管理，强化“第一时间、第一落点”管控责任，进一步充实各交通场站和公路道路卡口人员力量，优化工作流程，严格落实“落地核酸+点对点转运+精准赋码”和分类管控措施，坚决防范疫情输入风险。

**三、防范人员聚集，强化限制措施。**各地要统筹假期旅游活动，指导旅游景区分类完善应急预案，采取“预约、错峰、限流”措施有序接待游客。娱乐场所、体育场馆、网吧、电影院、图书

馆、博物馆、美术馆等室内公共场所按75%限流开放，防止人员拥挤。线下聚集性活动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、谁举办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控游园会、文艺演出、展销促销、体育赛事等大型活动。提倡“红事缓办、白事简办、宴会不办”，确需举办的尽可能缩小活动规模。承办50人以上宴会等聚餐活动，须向属地社区、村报备，落实疫情防控规定。

**四、聚焦重点场所，落实防控举措。**机场、火车站、汽车站等交通场站要增加出入通道，规范通道设置，加大疏通引导，严格进出人员体温检测、扫码验码等防控措施，确保乘客有序出入。商场、超市、农贸市场、娱乐休闲等公共重点场所要设立卫生防疫监督员和消毒专员，严格落实扫场所码、体温检测、佩戴口罩、清洁消毒等防控措施，严防人员聚集，并做好从业人员健康监测。宾馆、酒店、民宿等住宿场所要落实主体责任，对入住旅客逐一如实登记，对所有住宿人员和来访人员进行测温验码。

**五、严格监督检查，强化宣传引导。**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省委、省政府疫情防控决策部署，紧盯交通场站、旅游景区、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，加强督促检查，深入基层、深入一线，认真排查整治防控薄弱环节和隐患漏洞，不断提升疫情防控的有效性和针对性，持续夯实疫情防控根基。各地要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和假期特点，及时发布假期疫情防控提示，引导公众加强自我

防护，合理安排出行，坚持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勤通风等良好卫生习惯。同时，要加强假期疫情和舆情信息监测，及时发现疫情苗头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

(主动公开)

---

山西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4月27日印发